



181512341873

正本



2202045

检测报告

Testing Report

华晟（检）字[2022]第 2202045 号

项目名称： 山东宝鼎煤焦化有限公司环境检测项目
检测类别： 自行检测
报告日期： 2022年03月02日

山东华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检测 报 告

编号：华晟（检）字[2022]第 2202045 号

第 1 页 共 3 页

受检 单位	名称	山东宝鼎煤焦化有限公司		
	联系人	许庆进	联系电话	13356220601
样品名称		大气污染物	检测目的	自行检测
样品状态		包装完好	样品数量	滤膜*4
采样人员		尹贻峰、李思家	包 装	滤膜
采样时间		2022.02.26	完成日期	2022.03.02
检测信息				
废气分析项目		分析方法依据	仪器设备	检出限
颗粒物		HJ 836-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 SDKK/SB-013	1.0mg/m ³
二氧化硫		HJ 1131-2020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便携式紫外吸 收法	紫外差分烟气综 合分析仪崂应 3023 SDKK/SB-011	2mg/m ³
氮氧化物		HJ 1132-2020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便携式紫外吸 收法	紫外差分烟气综 合分析仪崂应 3023 SDKK/SB-011	2mg/m ³
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				
质控措施		检测仪器使用时限在检定日期之内； 检测人员持证上岗； 检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； 实验室分析过程中增加中等浓度或标准控制样，质控数据符合要求； 本次检测期间无雨雪、无雷电，且风速小于 5m/s。		
结论及评价		不做评价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</div>		
备 注				

编制人：肖 彬

审核人：魏 莹

授权签字人：李 彬

检测 报 告

编号：华晟（检）字[2022]第 2202045 号

第 2 页 共 3 页

（一）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：

采样时间	采样点位	采样时段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 (mg/m ³)	标干流量 (Nm ³ /h)	排放速率 (Kg/h)	
2022. 02. 26	粗苯管式炉排气筒出口	第一次	颗粒物	2.3	15572	0.036	
			二氧化硫	未检出		—	
			氮氧化物	52		0.810	
		第二次	颗粒物	2.6		0.040	
			二氧化硫	未检出		—	
			氮氧化物	59		0.919	
		第三次	颗粒物	2.1		0.033	
			二氧化硫	未检出		—	
			氮氧化物	54		0.841	
		颗粒物平均值				2.3	0.036
		二氧化硫平均值				未检出	—
		氮氧化物平均值				55	0.856

备注：粗苯管式炉排气筒高度为 37m, 出口内径：1.8m;
 标干流量为三次采样标干流量的平均值;
 检测期间企业正常生产，负荷达到 78%;
 未检出表示检测值小于检出限。
 以下空白

检测报告

编号：华晟（检）字[2022]第 2202045 号

第 3 页 共 3 页

报告声明

- 1、 报告无 CMA 章、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 报告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 经复制的报告无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4、 报告涂改无效。
- 5、 对委托单位送样检测仅对样品负责。
- 6、 检测结果仅对本次样品有效。
- 7、 本报告未经同意，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。
- 8、 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过期不予受理。
- 9、 《检测报告》的报告编号是唯一的，即每一个报告编号仅对应唯一的《检测报告》。
- 10、 我公司仅依据委托方提供检测方案进行检测，验收报告编制等其它与本公司无关。



检测单位：山东华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宇路 750 号 3 号
楼 2-401-02

邮政编码：250101

电 话：0531-58181836